

中共东莞市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会

东国资党委〔2021〕31号

关于黄韵等同志职级晋升的通知

各科室：

经我委 2021 年 7 月 22 日第 30 次党委会研究决定：

黄韵、付汉武同志晋升为二级主任科员；

马明晖同志晋升为三级主任科员。

中共东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会

2021 年 7 月 22 日



抄送：各市属企业。

东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30 日印发
